

黄陵县店头中学厕所及院落硬化维
修改造工程

施 工 合 同

甲 方：黄陵县店头中学

乙 方：陕西福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

工程施工合同

甲方（发包方）：黄陵县店头中学

乙方（承包方）：陕西福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，甲乙双方达成如下一致意见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。

第一条 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黄陵县店头中学厕所及院落硬化维修改造工程

工程地点：黄陵县店头中学

第二条 工程承包内容

承包内容为：实施店头中学厕所改造、院落维修改造、部室楼暖气更换三部分：

一、是厕所改造：建筑面积 236.16m²，拆除厕所地砖 224.28 m²、内墙瓷片 337.23 m²、旧窗 26 樘、铲除天棚腻子 224.28 m²，新铺块料楼地面 224.28 m²，涂膜防水 467.64 m²，块料墙面 337.23 m²，天棚铝方通吊顶 146.52 m²、铝板吊顶 77.76 m²，更换断桥窗 26 樘，天棚刷刮腻子刷漆 224.28 m²，屋面卷材防水 136 m²，屋面安装树脂瓦 136 m²，安装蹲位隔断 67 套、玻璃钢化粪池 50m³，安装烤漆铸钢暖气片 16 组、镀锌钢管 428m、UPVC 排水管 335m，感应大便器 65 套等电气线路配套安装；

二、是院落改造：拆除原破损混凝土院面 1844 m²、排水渠 85m 混凝土道沿石 198m。重新铺设混凝土院面 1844 m²，更换花岗岩道沿石 198m，新做地沟 85m，安装地沟盖板 170 块；

三、是部室楼暖气更换：拆除原暖气管道 420m，安装镀锌钢管 536m、阀门 138 个、烤漆铸钢暖气片 66 组等附属工程。

第三条 工程承包范围：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

第四条 合同工期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4 年 9 月 26 日

开工日期：2024 年 9 月 27 日

竣工日期：2024 年 10 月 26 日



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：30天

第五条 合同价款的确定及结算方式

1、本合同总价款暂定为：壹佰叁拾玖万叁仟肆佰捌拾元整，（小写：1393480.00元），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决算，以决算审计结果为准。

2、付款方式：

合同签订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30%，工程完工后支付合同价款的95%，验收合格并审计完成后支付剩余工程款。

第六条 工程质量、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验收规范

（一）乙方承包工程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必须达到：质量合格

（二）安全文明标准：

对于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。

（三）工程验评标准：根据国家现行的建筑施工验收规范。

第七条 双方的权利、义务和责任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、义务和责任

1、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后，甲方工程应具备施工条件；如不具备施工条件，乙方有权拒绝进入施工现场施工。

2、甲方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保护用具和安全施工措施，如果甲方安全施工措施不到位，乙方有权拒绝进行施工，直到甲方安全保护措施到位后，再进行施工。

3、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。

4、甲方制定合理的施工进度计划并监督落实。

5、甲方负责施工的管理和质量控制。

6、由甲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返工，甲方承担返工费用，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，工期顺延。

7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做好成品保护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、义务和责任

1、乙方必须按《施工人员花名册》与施工人员签订劳务合同或者劳动合同并存档备查。

2、乙方负责本合同范围内的工程质量，乙方应按照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、评分制度和技术



要求进行施工；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填写表格，认真执行三检制度，必须设专职质检员持证上岗。

3、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返工，乙方除按要求进行返工并承担返工费用外，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，工期不顺延。

4、乙方应对工程进度负责，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进度计划施工，并在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完工。如果乙方不能按进度计划施工，甲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；如甲方替乙方找他人完成工作量则费用由乙方承担。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，乙方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。

5、乙方在其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施工前，应组织其施工人员接受工地安全管理人员的入场安全教育，管理施工作业人员按照安全要求和现场安全管理进度进行施工，如果乙方未按各项安全措施及安全制度进行，甲方有权停止其所进行的工作，乙方应承担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，所发生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。

6、乙方应遵守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管理规定，每天应做好施工现场的清理工作，甲方将不定期检查考核，按照相关制度兑现奖罚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当杜绝野蛮施工，爱护甲方企业财产，节约用料，对损坏甲方企业财产者除按价赔偿外，还要由乙方向甲方支付等额的违约金。

乙方除做好施工现场管理外，还应做好工人宿舍、食堂及周围环境的管理，并教育职工遵守公德，维护企业形象，搞好个人卫生及环境卫生，做文明职工。

7、乙方所用施工人员自行招聘管理，并且组织施工人员学习施工、验收规范，监督施工人员按照要求规范化施工，乙方必须进行自检，并如实填写自检记录。若因自检不到位出现质量问题，甲方负责人有权让其限期整改。

8、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做好成品保护，如损坏应照价赔偿。

9、因甲方资金紧张未按合同支付乙方工程款，乙方应无条件的继续履行本合同，不能延误工期。

10、乙方不得将本工程转包或分包给第三人进行施工。

第八条 施工验收



(一)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组织施工, 确保隐蔽工程等施工质量。隐蔽工程等施工完毕后 3 日内,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自检报告, 并通知甲方进行初步验收; 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之日起 3 日内对乙方隐蔽工程等施工成果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初步验收, 验收合格后再进入下道工序施工; 验收结果表明乙方施工质量不合格时, 乙方应负责无偿修复, 不延长工期, 并承担由此导致的甲方的相关损失。

第九条 违约责任

(一) 如果乙方未按工期完工, 则每迟延一天,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, 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, 直到本工程结束时或甲方替乙方找他人完成本工程时止。

(二)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需返修, 致使工期延长的, 每延长一日, 应当按照工程总价款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, 同时应当赔偿因返工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。

(三) 如果乙方未按安全文明标准施工, 每出现一次,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 1000 元的处罚。

(四) 如果乙方有转包或分包的行为,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1% 的违约金, 并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。

(五)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, 单方撤离施工现场或者单方终止、解除本合同, 应当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3% 的违约金。

第十条 其他事项

(一) 乙方所用人员必须遵守国家法律, 严禁违法、违纪行为发生, 如有发生, 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。

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

(一) 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因一方违约、本工程业主方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, 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, 双方可以协商解除合同。

(二) 因不可抗力或本工程业主原因造成的合同解除, 乙方应当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剩余材料、设置图示的保护和移交工作, 按甲方要求撤出施工场地; 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作劳务报酬。

(三) 如果乙方有转包或分包的行为, 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

(四) 本合同解除后，如有违约责任，违约方应按合同约定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。

第十二条 解决合同争议的方式

(一)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应在法定期限内向本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。

(二) 争议发生后，除非甲方同意或者乙方已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甲乙双方都应继续履行本合同，各自保持其工作的连续状态，并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。

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合同份数

- 1、合同订立地点：黄陵县店头中学
- 2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贰份。
- 3、本合同生效时间：经双方代表人签字和盖章后本合同生效。

发包人：_____ (公章)

地 址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

电 话：_____

电子信箱：_____

开户银行：_____

账 号：_____

承包人：陕西福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浐灞三角洲中
新浐灞半岛A4区9栋2单元12层
21201号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

电 话：13891169687

电子信箱：_____

开户银行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
稍门支行

账 号：7253210182600007326

